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本公司（潍柴重机，000880）股票于2009年10月12日、10月13日、10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二、核实情况说明

1、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2号——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的规定，公司向控股股东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有关事项进行了询问，经询问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3、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故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4、公司于2009年10月10日发布了业绩预增公告，详见公司公告。

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投资的大功率船用柴油机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投产。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十四日